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AGRI-PRODUCTS EXCHANGE LIMITED

中國農產品交易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49)

委任獨立財務顧問

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之獨立財務顧問



茲提述中國農產品交易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七月十一日之公佈(「該公佈」)，內容有關(其中包括)交易商協議其項下擬進行的該等交易。除另行界定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該公佈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領智企業融資有限公司(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可從事第6類(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受規管活動的持牌法團)已獲委任為獨立財務顧問，以就交易商協議其項下擬進行的該等交易向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提供建議。

獨立財務顧問致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有關交易商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該等交易的意見函件將載入本公司將寄發予股東之通函。

承董事會命

CHINA AGRI-PRODUCTS EXCHANGE LIMITED

中國農產品交易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梁瑞華

香港，二零二四年七月十六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鄧清河先生、梁瑞華先生、黃家傑先生及羅旭瑩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劉經隆先生、王炳源先生及李引泉先生。